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杭政办函〔2024〕64号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 全市广告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发挥广告业在拉动经济、促进消费、打造品牌、传播文明中的积极作用，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我省广告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浙市监广〔2024〕2号）、《杭州市广告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就推进我市广告业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

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以建设数字广告标杆城市为目标，进一步夯实全市广告业多元化发展基础，突出数字赋能、创新创业、转型升级、合规发展，全面构建我市广告业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全市广告业高质量发展。

规模效益稳步增长，广告业创新驱动能力、产业带动效能、企业集聚效应不断增强。到 2027 年，全市广告业经营收入总额达到 1200 亿元，规模以上企业 310 家以上，其中百亿元级广告企业 2 家、10 亿元级广告企业 5 家。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巩固提升传统广告的竞争优势，大力发展数字广告，推进广告业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与实体经济共同发展。到 2027 年，数字广告经营收入占全市广告业经营收入的比重超过 80%，创建国家级广告产业园区 1 个、省级广告产业园区 3 个。营商环境提能增效，深入推进数字赋能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公平竞争环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不断完善广告人才扶持政策，为广告业创新创业发展营造良好生态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着力构建现代化发展体系。

1. 推进产业数字赋能发展。大力推广应用数字技术，鼓励发展以数字技术贯穿平台经济全产业链的广告业经济新生态。大力培育以“互联网+数字化+多跨界+新模式”为特点的新生代数字广告企业，打造杭州特色文化。鼓励各类主体加大科技投入，提高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等数字技术在广告领域的应用，推

进广告业多元化供给、数字化生成、个性化定制、多态化展现。支持将数字广告业重大项目依法依规纳入现代服务业、商贸流通业、信息产业、文创产业等专项政策扶持范围，持续提升我市数字广告创新能力。[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区、县（市）政府。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2.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深挖传统广告企业潜力，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全面构建辐射全国、延伸国际的“线上+线下”多元化数字广告发布场景。鼓励广播、电视、报刊等发挥主流媒体平台优势，大力推进广告发布模式向互联网、车载、LED屏等数字化方向拓展。鼓励数字广告平台扩展国际业务，打造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广告平台。[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3. 推进产业综合聚能发展。发挥民营企业活力优势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平台优势，支持从事广告业的国有企事业单位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出1—2家改革试点。鼓励企业规模化、连锁化发展，通过兼并、收购、重组等方式优化企业组织结构，建立全产业链一体化的企业集团。推动既有传统广告产业园区向数字广告产业园区提升发展，鼓励广告产业园区与文化产业园区、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等同步谋划、共同创建、共享政策，推动资源信息、投融资、交易展示、人才培养等园区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高运营服务能力。支持拱墅区、滨江区、萧山区等开

展创建数字广告产业园区试点，培育数字广告产业示范区。鼓励将投资额度大、带动能力强并符合相关要求的数字广告产业园区等建设项目列入市重大产业项目。[市市场监管局、市国资委、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区、县（市）政府]

4. 推进产业专精特新发展。全面构建“机构+基地+企业+商户”的多元化数字广告企业发展模式，鼓励通过小视频、直播电商、跨境营销、虚拟现实等数字化展现形式，拓展延伸广告传播渠道。重点培育一批集短视频创作、主播管理、内容运营、品牌拓展等功能于一体的直播服务机构，依托地方特色产业、特色产品培育一批直播基地。支持研发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数字广告企业主动参与专精特新“小巨人”“隐形冠军”企业等的认定，按规定享受相关政策和资金扶持。[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二）着力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5. 深化知识产权服务。鼓励广告经营企业、电商平台等申请注册服务商标，支持直播基地、广告产业园区及相关组织通过注册和运用集体商标，打造区域公共品牌。推动广告企业提高知识产权的创造、保护和运用能力，支持杭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维权中心等提供政策咨询、专利商标申请注册、知识产权维权等服务。加大对广告企业的字号、商标、专利、商业秘密等权利的保护力度，强化涉外广告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市市场

监管局，各区、县（市）政府]

6.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运用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等央行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符合条件的广告企业的信贷投放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广告企业首贷、信用贷支持力度，推广各种符合广告企业需求的金融产品。支持符合条件的广告企业在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融资，或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交易。加强中小广告企业税收政策宣传培训，普及税法知识。[市委金融办（市地方金融管理局），人行浙江省分行，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

7. 加强广告人才队伍培育。鼓励广告业领军企业、高等院校、广告产业园区等共同培育引进高层次广告创意设计人才。推动高校、企业、协会等合作共建人才培养实践基地。鼓励企业与高校横向联合，加强人才培养孵化，建立完善平面、短视频、数字媒体等广告创意设计人才库。建立完善广告业专家库，为广告人才培养提供支持。鼓励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等联合高校教师、广告业资深专家、业界精英人士等组成讲师团，为从业人员提供专业培训和指导。推动广告人才职称评审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探索优化广告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广告人才认定为杭州市高层次人才，按政策享受相应待遇。[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组织部、市人力社保局，各区、县（市）政府]

8. 推动广告创意创新发展。组织全市广告企业积极参加戛纳国际广告节、中国国际广告节“长城奖”“黄河奖”、省“金桂

杯”广告创意大赛等赛事活动。鼓励各区、县（市）创立开展以弘扬主旋律、传播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为主题的广告创意大赛活动，建立多层次多赛道的广告创意大赛系列品牌。大力开展优秀广告作品年度巡展、获奖作品轮播活动。[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区、县（市）政府]

9. 健全公益广告运营机制。建立完善公益广告管理、合作、反馈等工作机制。鼓励社会各方参与，为公益广告制作和发布提供资源、资金等支持。推进政府采购公益广告服务，推动各级媒体加大公益广告投放发布力度。统筹主流媒体发布资源，提高互联网公益广告发布频次，增加公益广告发布数量。完善全市公益广告库，推出一批具有杭州文化特色的精品公益广告。[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三）着力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

10. 打造多方协同的监管机制。完善传统媒体广告、户外广告、互联网广告“三位一体”监测模式，扩大广告监测覆盖面，提高监测精准度，市、区县（市）两级监测范围互为补充，实施常态化监管。探索建立广告业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机制，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广告监测线索闭环处置机制。户外广告行政主管部门应加强公共场地、公共设施户外商业广告资源使用权有偿出让管理，税务部门应按照户外广告行政主管部门移送的费源信息将税款及时足额征缴入库，并将征缴结果及时反馈户

外广告行政主管部门。[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市综合执法局（市城管局），各区、县（市）政府]

11. 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破除地方保护和行政性垄断，及时防范具有市场支配地位或相对优势的平台、机构、企业利用其在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等领域的主导地位，强制其他企业使用其服务或产品。推进广告企业建立有效的投诉举报处置机制，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县（市）政府]

12. 营造包容审慎的执法生态。对于广告业新生业态、新兴模式等坚持包容审慎的监管原则。健全合规指引体系，指导各类广告企业落实广告宣传、售后服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法律责任。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符合条件的，依法免予或从轻减轻处罚。[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县（市）政府]

三、保障措施

以杭州市市场监管联席会议为基础，增强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议事职能，加强对广告业重大项目、重大问题的协调会商，科学谋划广告产业布局，统筹广告设计、文化创意、电子商务、直播营销等现代服务业支持政策。[市市场监管局、市市场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区、县（市）政府]依法依规落实相关税费优惠政策。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用于推进广告业高质量发展所必需的工作经费按规定纳入本级部门预算统筹保障。[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各区、县（市）政府]加强对广告协会的业务指

导，鼓励协会拓展行业交流，强化行业自律管理，制定行业规范、自律公约等，促进广告业健康规范发展。（市市场监管局）

本意见自 2025 年 1 月 25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由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牵头组织实施。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纪委，杭州警备区，市各群众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市各民主党派。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12月17日印发

